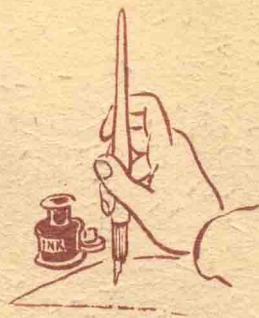


张中行作品系列

作文杂谈

張中行



中华书局

张中行作品系列

作文杂谈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作文杂谈/张中行著. - 北京:中华书局,2012.4
(张中行作品系列)

ISBN 978-7-101-08544-0

I. 作… II. 张… III. 汉语-写作 IV. H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26709 号

-
- | | |
|-------|---|
| 书 名 | 作文杂谈 |
| 著 者 | 张中行 |
| 丛 书 名 | 张中行作品系列 |
| 责任编辑 | 聂丽娟 |
| 出版发行 |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
| 印 刷 |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
| 版 次 | 2012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12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 规 格 |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9 $\frac{3}{8}$ 字数 165 千字 |
| 印 数 | 1-5000 册 |
| 国际书号 | ISBN 978-7-101-08544-0 |
| 定 价 | 29.00 元 |
-

出版说明

《作文杂谈》是张中行先生所著的一本关于如何写作的书，是一位与语文打了半个多世纪交道的行家对自己写作经验和体会的总结。从“什么是作文”说起，到“作文批改”止，对有关作文的各个方面加以剖析和论证，语言亲切，道理平实，教者与学者均可从中获益。

此次重版，秉持小而精、易于收藏的原则，改进了书籍的开本和装帧方式；为保持作品原貌，仅改正原版的个别排校错误。

中华书局编辑部

2012年4月

張中行

序

读《庄子》的《山木》篇，深深叹服其立言之巧。在讲述伐木者不取无所可用的山木和故人杀不能鸣的雁两个故事之后，写道：“弟子问于庄子曰：‘昨日山中之木以不材得终其天年，今主人之雁以不材死，先生将何处？’庄子笑曰：‘周将处乎材与不材之间。’”作寓言读，可以从多方面得到启示。也许是有点职业病吧，我从中悟出一点作文的道理。

作文有法吗？有人说有，而且甲乙丙丁，不能越雷池一步，没有规矩怎能成方圆？有人说无，文无定法，也可以说是无法。我要学庄老先生，笑一笑说：作文在有法与无法之间。最近应某刊之约写了一首勉强算作诗的诗，比较详细地说明这点勉强算作一种主张的主张，不妨抄在下面：“若谓文无法，绳墨甚分明，暗中自摸索，何如步随灯？若谓文有法，制胜须奇兵，循法作文章，老死只平平。习法要认真，潜心探微

精；待到着笔时，舍法任神行。谓神者为何？思想与感情。瞻彼春鸟鸣，无谱自嚶嚶。”我的这个主张，不过是“野狐禅”。曲高和寡，曲怪，和者也未必多。读张中行同志的《作文杂谈》，与我心会，才知道我并非踽踽的独行者。

中行同志同我一道从事语文课本的编辑工作三十多年，长我近二十岁，可谓忘年之交。他学识渊博，融贯经史百家之言，历览古今中外之书。文得力于蒙庄，诗似玉谿生，金石书画亦广有见闻。知道他的人都说他是真正的杂家。在这三十多年间，他感到心情最舒畅的是近六七年。虽然年逾古稀，身子骨还挺硬朗，干起事情来像个小伙子。啖蔗后甘，以此比喻他的老境是再合适不过的了。他曾经表示：自己学语文，教语文，编语文，研究语文，运用语文，同语文打了半个多世纪的交道，体验到其中一点甘苦，很想把一己的体验写出来，对教者和学者也许都会有点益处。他这样表示，就这样做起来，才一年的光景，这本《作文杂谈》就完稿了。

《作文杂谈》是怎样的一本书，有什么特点，有什么价值，我想，读者看了我上文的介绍自然明白，我再唠叨反而成了多嘴。而且一位博学的长者的写作体验，好比一桌丰盛的筵席，读者是挟一箸红煨熊掌，还是舀一匙竹荪双脆汤，要随心所欲才好，如果有人从旁不厌其烦地指指点点，说该怎么吃怎么吃，是一定会惹得与筵者皱眉的。但有一点我还是要提

一下，就是作者把作文的方法看得很活。他说“条条道路通北京”，他并不把自己所谈看成学习写作的“不二法门”，也不认为世界上有这种“不二法门”。作文在有法无法之间，这也许是中行同志许多宝贵的体验中很重要的一点吧。我想，读者读这本书，不要抱上西天取经的态度，以为可以从中取得无量妙法，要抱逛花儿市的态度，花是随心草，捡顺心的买几朵几枝，赏色闻香，自得其乐。要活读，不要死读，这才合乎作者的意趣。

写到这里，偶然抬头看见墙上挂的一幅画，是友人赠与的，画的是枯木逢春，从那瘦棱棱的老枝上爆出很大的花朵——也许是玉兰吧。我以为这样的画赠给中行同志是很合适的。我早年学过一阵子画，但始终没画好。再练得好些，一定要为中行同志画这么一幅，祝愿老枝上的新花，开得越来越多越好。

序，绪也。作为一种文体，应该叙其著作的所由作。我写下的似乎许多与序不相干，但文章作法既然很活，就算作序有何不可。质之中行同志，然耶否耶？

刘国正

一九八四年五月，于山海楼

目 录

序 (刘国正)	1
一 缘起	1
二 什么是作文	4
三 为什么要作文	9
四 言为心声	14
五 辞达而已矣	22
六 言文距离	28
七 课堂作文的练功	34
八 多读多写	40
九 熟练与知识	45
一〇 读什么	52
一一 怎样读	59
一二 精与博	65

一三	读与思	71
一四	眼力的培养	76
一五	文言问题	83
一六	由记话起	90
一七	随手涂抹	96
一八	低标准和高标准	102
一九	关于照猫画虎	111
二〇	写作知识	117
二一	言之有物	124
二二	关于一己之见	130
二三	题与文	136
二四	条理与提纲	143
二五	按部就班与行云流水	150
二六	开头结尾及其间	156
二七	思路与字面	163
二八	藕断丝连	169
二九	顺口和悦耳	179
三〇	采花成蜜	187
三一	规格之类	195
三二	修 改	203

三三	粉饰造作	211
三四	累赘拖沓	219
三五	板滞沉闷	227
三六	师生之间	236
三七	言教身教	244
三八	课内和课外	253
三九	作文批改	261
四〇	结束语	269
读后记	（南星）	272

一 缘起

多年以来,不只一次,承有些年轻人的厚意,问作文(只是普通的“作文”或“写作”,不是专业的“创作”)之道。这使我很为难。主要原因是自己写不好,对于写作秘诀之类更是毫无所知。其次,就算有一点点经验,也是杂乱而模糊,难于理出个头绪来。再其次,作文,同其他工艺一样,应该有法;可是法很灵活,几乎无往而不可,这就是前人常说的文无定法,可意会不可言传,怎么说呢?

以上是想法的一面。还有另一面是想说说。这倒不是遵守“诲人不倦”的古训,而是看到:不少热心向学的青壮年,欲前行而有不辨路径的烦恼;还有不少与语文专业有关的人,或既讲又作,或不讲而作,费力很多而收效不大。不辨路径是不知,收效不大是所知未必恰当,总之都需要“明辨”,然后“笃行”。我的所知中有什么可以称为“明”的吗?很少。

但“愚者千虑，必有一得”，几十年来未断舞文弄墨，所得虽然很少，经验和想法还是有一些的。“家有敝帚，享之千金”，就把这敝帚拿出来，供需要清路前行的人使用，或仅仅作备用，总不是没有意义的吧？

我的作文经验，从小学，跟随秀才老师，白天听讲《共和国教科书》，夜里背“孟子见梁惠王”，坐冷板凳，用红格毛边纸，写“人生于世……”开始。以后，读三十年代的新文学作品，纪元之前之后的古文学作品，其间还读了些异国外道（儒之外）的著作，这有如吃杂拌，多尝，比较，似乎能够辨别出一些高下的滋味来。这是“眼”的一面。“手”的一面很不行，譬如说，没有学过“破题”“承题”的八股文，没有十年寒窗，专力追踪韩文公和姚惜抱。但随手涂抹却是久已成为习惯，因而收获虽然很可怜，甘苦却是尝得不少的。下文想写的大多是这些甘苦。因为只是甘苦，所以全文谈不到周密的计划，谈不到严紧的系统。大致依思路的顺序，先想到的先写，后想到的后写；写某个方面，也是有所见，有所感，多写，没有，不写。这有如讲一件上衣，先讲领子，然后也许是前襟，也许是袖子，前襟与袖子相比，详略也不一定，大大小小的有关的都讲完，住笔。

上面说到作备用，这个意思还得补充几句。记得当年在讲台上对着课本或讲义哄年轻人，开场白中总要约法二章：

(1)教师讲的是教师个人的看法,仅供参考;学生容许有自己的看法,甚至应该有自己的看法。(2)教师非全知全能,也会讲错了;如果错了,教师和学生都应该平淡视之,不要觉得不好意思。现在,谨把这个老想法再说一遍,希望高明的读者能够以苏东坡的雅量待之,不弃“姑妄言之”而已。

二 什么是作文

这个题目似乎用不着谈，因为小学中年级的学生已经熟悉。作文是一门课，上课，教师出题，学生围绕题目思索，组织，分段编写，至时交卷，教师批改，评分，发还，如是而已。我当年也曾这样理解。因为这样理解，所以一提起作文，心里或眼前就有两个影子晃动。影子之一，这是严肃艰难而关系不小的事，比如说，课堂之上，如果写不好，等第就要下移，不体面；考场之上，如果写不好，分数就会下降，有名落孙山的危险。影子之二，作文要成“文”，文有法，如就题构思、开头结尾、组织穿插等等，必须勤摸索，牢牢记住，执笔时还要小心翼翼，以期能够不出漏洞，取得内行人的赞叹。两个影子合起来，说是等于枷锁也许过分，至少总是大礼服吧，穿上之后，就不能不正襟危坐，举手投足都要求合乎法度。回想小学时期，作文课就是这样兢兢业业度过来的。那时候还视

文言为雅语，作文争取用文言，在两个影子笼罩之下，一提笔就想到声势，于是开头常常是“人生于世”，结尾常常是“呜呼”或“岂不懿欤”。老师当然也欣赏这类近于“套数”的写法，因而多半是高分数，有时还留成绩，受表扬。自己呢，有不少年头也以为这条路是走对了。

后来，渐渐，知道这条路走得并不对，即使不全错，也总是胶柱鼓瑟。认识变化的历程，河头驿站，游丝乱草，相当繁杂，不能多说。打个比方，起初旧看法占据天平的一端，因为另一端是零，所以老一套显得很重。以后日往月来，读，思，写，新的成分逐渐增多，终于压倒了旧的一端。为了明确些，这新的成分，也无妨举一点点例。例之一，某作家的文章谈到，民初某有怪异风格的散文大家谈他的作文老师，乃是一本书的第一句，文曰：“放屁放屁，真正岂有此理！”好事者几经周折，才找到这位老师，是清末上海张南庄作的怪讽刺小说《何典》。我幸而很容易地找到此书的刘复校点本，读了，也悟出一些为文之道，是“扔掉一切法”。例之二是读《庄子》，如《知北游》篇答人问“道恶乎在”，说是“无所不在”，然后举例，说“在蝼蚁”，“在稊稗”，直到“在屎溺（尿）”。这是“扔掉一切法”的反面一路，“怎么样都可以”。一面是法都错，一面是怎么作都合法，这矛盾之中蕴涵着一种作文的妙理，用现在的习语说是“必须打破框框”，或者说积极一些是

“必须解放思想”。

本篇的标题是“什么是作文”，这里就谈在这方面的解放思想。作文是一门课程，提到作文，我们就想到这是指教师命题学生交卷的那种活动，自然也不错。不过，至少是为了更有利于学习，我们还是尽量把范围放大才好。事实上，这类编写成文的活动，范围确是比课堂作文大得多。情况很明显，课堂作文，一般是十天半个月才有一次；而在日常生活中，拿笔写点什么的机会是时时都有。这写点什么，内容很繁，小至便条，大至长篇著作，中间如书信、日记等，既然是执笔为文，就都是作文。总之，所谓作文，可以在课堂之内，而多半在课堂之外。

课堂之外的作文，可以不用标题的形式，或经常不用标题的形式。自然，如果你愿意标题，譬如写一封信完了，可以标个“与某某书”或“复某某的信”一类题目。考察写作的情况，大都是心中先有某性质的内容，然后编组成文，然后标题；作文课是练习，“备”应用，所以反其道而行之。学作文，知道一般是文在题先，甚至无题也可以成文，会少拘束，敢放笔，多有机会驰骋，是有好处的。

课堂之外，凡有所写都可以成文，因而文不文就与篇幅的长短无关。司马光等写《资治通鉴》，全书近三百卷，是作文。《红楼梦》第五十回“即景联句”，不识字的凤姐编第一